

证券代码：836221

证券简称：易实精密

公告编号：2025-022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对2024年度公司审计工作进行了全面审查，现对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审议〈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决定在董事会下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朱红超、朱林、朱叶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朱红超先生担任。

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3名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贾亚军先生、朱林先生，以及非独立董事朱叶先生，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贾亚军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7 日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4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2024 年 10 月 25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十七次会议	日		反对：0 票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3 票 弃权：0 票 反对：0 票

三、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在对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在相关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二）审核与评估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2024 年，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4 年，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24 年，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恪尽职守，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公司内部控制的进一步完善。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将继续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认真履行公司赋予的各项职责，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效果的进一步提高。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